



共青团内蒙古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内师团发〔2016〕5号



关于开展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主题 普法教育读书和法律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团总支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按照《关于在全区中小学校和大中专院校组织开展“关爱明天、普法先行”主题青少年普法教育读书活动和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》（内青少年普法办〔2015〕9号）要求，根据《关于开展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月”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内师团发〔2016〕3号）安排，进一步引导广大青年学生牢固树立遵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意识，增强青年学生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，提升青少年整体法律素质，促进青少年健康快乐的成长。经校团委研究，决定举办我校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主题普法教育读书和法律知识竞赛活动，

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宣传部、内蒙古师范大学团委。

承办单位：内蒙古师范大学学生会、内蒙古师范大学大学生法律协会社团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全校在读全日制本、专科生，研究生。

三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报名

各学院团总支书记负责组织学生报名。

（二）抽签

赛罕校区各学院于2016年4月18日上午10点到赛罕校区团委组织部抽签；盛乐校区各学院于2016年4月18日下午3点到盛乐校区团委办公室抽签。

（三）初赛

赛罕校区初赛定于2016年4月19日下午3:00在学生活动中心举行；盛乐校区初赛定于2016年4月20日下午2:00在科技楼报告厅举行。

（四）决赛

两校区决赛定于 2016 年 4 月 27 下午 3:00 在盛乐校区图书馆一楼报告厅举行。

四、比赛内容及形式

(一) 本次比赛考题出自《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读本》，全国普法教育影视教材《代号 12348》和普法挂图。

(二) 初赛每场由 4 支队伍参赛，赛罕校区 2 场比赛，盛乐校区 5 场比赛，参赛场次由抽签决定，初赛每场比赛取前两名参加决赛。决赛每场由 5 支队伍参赛，共 3 场，统一在盛乐校区举行。

(三) 比赛由必答题、选择题、抢答题、风险题四个环节组成。

五、比赛程序及评分细则

(一) 必答题

必答题共 1 轮，每组队员依次回答一道题目。每题 10 分，答对一题加 10 分，答错不扣分。

(二) 选号题

选号题共 5 题，每题 10 分，代表队从选项中选出一个题号作答，答对一题加 10 分，答错不扣分。

(三) 抢答题

抢答题共 10 题，每题 10 分，答对一题加 10 分，答错不扣分。

（四）风险题

风险题因难度不同分值不同，难度最高题 30 分，难度中等题 20 分，难度最低题 10 分。答对加分，答错扣除相应分数，答不完整按照答错处理。从分数最低的组到分数最高的组依次作答，也可以选择作答。如果初赛过程中同场比赛的三支队伍分数相同，需从风险题中选择一道题作答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按照得分排名，两校区最终决赛设一等奖一名、二等奖二名、三等奖三名、优秀奖若干。

七、具体要求

各学院要广泛组织本学院学生学习《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读本》（大学版），并在学院内先行开展知识竞赛，赛后选取一支由 6 名队员组成的队伍参加校级知识竞赛。各学院团总支要将报名表（详见附件）于 4 月 16 日前发送到 342774680@qq.com，联系人：楠玓，联系电话：4392374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内蒙古师范大学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法律知识竞赛活动报名表

2016年4月11日

附件

内蒙古师范大学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法律知识竞赛活动报名表

学院：

团总支盖章：

学生姓名	性别	学号	班级	联系电话

抄送：学校领导

共青团内蒙古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6年4月11日印发
